

证券代码：874320

证券简称：恒基金属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广东恒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22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4 月 1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孙凌峰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其他高管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恒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广东恒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5）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形成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公司总经理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现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公司总经理编写了《2023 年度总经

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出具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结合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对 2024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测算，编制了公司《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充分考虑到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研发项目及经营规模扩大、资金需求较大等各方面因素，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 2023 年度的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产品研发等相关资金需求。公司未分配利润相关收益水平将受宏观经济形势、资产质量变动、资产利用水平等多重因素影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春光先生、刘贵庆先生、朱冬生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春光先生、刘贵庆先生、朱冬生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考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照《公司章程》，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相关主管部门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认了 2023 年度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放的薪酬/津贴具体情况：

（一）关于公司董事孙凌峰 2023 年度薪酬考核的议案

（1）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孙凌峰回避表决。

（二）关于公司董事何坤成 2023 年度薪酬考核的议案

（1）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何坤成回避表决。

（三）关于公司董事陈林初 2023 年度薪酬考核的议案

（1）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陈林初回避表决。

（四）关于公司董事喻继江 2023 年度薪酬考核的议案

（1）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喻继江回避表决。

（五）关于公司董事萧志海 2023 年度薪酬考核的议案

（1）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萧志海回避表决。

（六）关于公司董事萧卫苹 2023 年度薪酬考核的议案

（1）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萧卫苹回避表决。

（七）关于公司董事刘春光 2023 年度薪酬考核的议案

（1）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刘春光回避表决。

（八）关于公司董事刘贵庆 2023 年度薪酬考核的议案

（1）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刘贵庆回避表决。

（九）关于公司董事朱冬生 2023 年度薪酬考核的议案

（1）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朱冬生回避表决。

(十)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赖学玲 2023 年度薪酬考核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关于公司原高级管理人员习红 2023 年 1-3 月薪酬考核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春光先生、刘贵庆先生、朱冬生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 回避表决情况：

全体董事仅回避其本人薪酬内容的表决，其他内容均无需回避表决。

3.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及其子公司 2024 年度金融机构综合授信及相关贷款业务并提供相应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业务发展的需要，2024 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计划向相关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相关贷款业务总额为 3 亿元的授信额度。公司具体授信额度将视生产经营的需求来确定，如超过上述授信额度，将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贷款期限、利率、种类以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授信担保方式可以采用信用、公司自有资产抵押、公司为子公司提供保证等方式，公司预计为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的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快速发展、实现战略布局的需要。合理使用银行融资，有利于公司获得稳定的信用评价，提高未来融资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促进公司发展。同时，有利于建立和巩固与银行的战略合作关系。目前，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本次申请授信及相关贷款业务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及损害公司利益。

在上述授信及贷款业务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代表签署办理上述额度内的授信业务相关文件以及相应的贷款合同等文件。该议案决议有效期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春光先生、刘贵庆先生、朱冬生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孙凌峰、萧卫苹、何坤成、陈林初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春光先生、刘贵庆先生、朱冬生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远期结售汇业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4 年度远期结售汇业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春光先生、刘贵庆先生、朱冬生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4-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广东恒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广东恒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春光先生、刘贵庆先生、朱冬生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孙凌峰、萧卫苹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东恒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广东恒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广东恒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2 日